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及我們的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下列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佔我們 股本總額的 概約持股份比	股份數目 ⁽¹⁾	佔非 上市股份／ H股的概約 持股份比 ⁽²⁾	佔我們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份比 ⁽²⁾
Michael Min XU博士 ⁽³⁾	實益擁有人	58,081,874	15.84%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於受控法團 的權益	29,175,230	7.96%	[編纂]	[編纂]%	[編纂]%
Mingly ⁽⁴⁾	實益擁有人	34,852,074	9.5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Mingly China Growth Partners, L.P. ⁽⁴⁾	於受控法團 的權益	34,852,074	9.5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上海蘇韻 ⁽⁵⁾	實益擁有人	29,175,230	7.96%	[編纂]	[編纂]%	[編纂]%
王小軍女士 ⁽⁵⁾	於受控法團 的權益	29,175,230	7.96%	[編纂]	[編纂]%	[編纂]%
錢明飛 ⁽⁵⁾	於受控法團 的權益	12,539,710	3.42%	[編纂]	[編纂]%	[編纂]%
蘇州工業園區中鑫惠遠投資 中心（有限合夥） （「中鑫惠遠」） ⁽⁶⁾	實益擁有人	11,705,026	3.19%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佔我們 股本總額的 概約持股份比	股份數目 ⁽¹⁾	佔非 上市股份／ H股的概約 持股份比 ⁽²⁾	
					佔我們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份比 ⁽²⁾	佔我們股本 總額的概約 持股份比 ⁽²⁾
蘇州中方財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蘇州中方財團控股」） ⁽⁶⁾⁽⁷⁾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3,231,769	3.61%	[編纂]	[編纂]%	[編纂]%
許強 ⁽⁶⁾⁽⁷⁾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3,231,769	3.61%	[編纂]	[編纂]%	[編纂]%
袁玉祥 ⁽⁶⁾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1,705,026	3.19%	[編纂]	[編纂]%	[編纂]%
李直 ⁽⁶⁾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1,705,026	3.19%	[編纂]	[編纂]%	[編纂]%
平潭盈科盛鑫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平潭盈科」） ⁽⁵⁾	實益擁有人	8,468,396	2.31%	[編纂]	[編纂]%	[編纂]%
劉響東 ⁽⁵⁾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8,468,396	2.31%	[編纂]	[編纂]%	[編纂]%
湖州啟緣致欣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湖州啟緣」） ⁽⁸⁾	實益擁有人	5,452,433	1.49%	[編纂]	[編纂]%	[編纂]%

主要股東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股份數目	佔我們 股本總額的 概約持股份比	股份數目 ⁽¹⁾	佔非 上市股份／ H股的概約 總額的概約	
					持股份比 ⁽²⁾	持股份比 ⁽²⁾
無錫市國發資本運營有限公司 (「無錫國發」) ⁽⁸⁾	於受控法團 的權益	5,452,433	1.49%	[編纂]	[編纂]%	[編纂]%
無錫市國聯發展(集團) 有限公司(「無錫國聯 集團」) ⁽⁸⁾	於受控法團 的權益	5,452,433	1.49%	[編纂]	[編纂]%	[編纂]%
毛照凱 ⁽⁸⁾	於受控法團 的權益	5,452,433	1.49%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根據[編纂]將[編纂]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及[編纂]股H股將予[編纂]，因此，該計算乃根據緊隨[編纂]完成後[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及已發行[編纂]股H股總數作出。
- 上海蘇頤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中王小軍女士作為唯一的普通合夥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Michael Min XU博士作為有限合夥人擁有約93.10%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王小軍女士和Michael Min XU博士被視為在上海蘇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Mingly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Mingly China Growth Partners, L.P.。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ingly China Growth Partners, L.P. 被視為在Mingly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平潭盈科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平潭盈科的普通合夥人為盈科創新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盈科創新」)，盈科創新由錢明飛持有約39.365%。平潭盈科盛美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平潭盛美」)作為有限合夥人於平潭盈科持有約60%的合夥權益。平潭盛美分別由尚浦產投發展(橫琴)有限公司(「尚浦投資」)(作為有限合夥人)及盈科創新(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約99.998%及約0.002%。尚浦投資由尚信醫療健康管理(平潭)有限公司(「尚信醫療」)持有約95%，尚信醫療由上海萊轅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萊轅」)持有95%，而上海萊轅由劉響東持有99%。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盈科創新、錢明飛、平潭盛美、尚浦投資、尚信醫療、上海萊轅及劉響東被視為在平潭盈科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

淄博盈科吉運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淄博盈科**」)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淄博盈科的普通合夥人為盈科創新。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編纂**]完成後，盈科創新及錢明飛被視為在淄博盈科持有的[**編纂**]股非上市股份中擁有權益。

6. 中鑫惠遠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中鑫惠遠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工業園區中鑫大一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中鑫大一**」)。中鑫大一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工業園區海嘉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海嘉**」)，並由蘇州中鑫創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蘇州中鑫**」)持有35%。海嘉的普通合夥人為廣東海思爾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廣東海思爾**」)，並由袁玉祥持有30%。廣東海思爾由李直持有99%。蘇州中鑫由蘇州中方財團控股及許強各自持有4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鑫大一、海嘉、蘇州中鑫、廣東海思爾、袁玉祥、李直、蘇州中方財團控股及許強被視為在中鑫惠遠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7. 中鑫恆祥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中鑫恆祥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中鑫創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由蘇州中方財團控股擁有40%及許強擁有4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蘇州中方財團控股及許強被視為於中鑫恆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8. 湖州啟緣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湖州啟緣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一村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一村**」)。湖州啟緣由西安楚陽財務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西安楚陽**」)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約31.56%。上海一村由一村資本有限公司(「**一村資本**」)持有99%，而一村資本分別由無錫國聯產業投資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國聯私募**」)及江西華西村股份有限公司(「**江西華西村**」)持有約41.92%及約40.92%。國聯私募分別由無錫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無錫創新**」)及無錫國聯實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無錫國聯投資**」)持有55%及30%。無錫創新由無錫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無錫國資委**」)的全資附屬公司無錫國發持有73%。無錫國聯投資由無錫國聯集團全資擁有，而無錫國聯集團分別由無錫國資委及無錫國發持有約61.23%及約32.09%。西安楚陽由毛照凱持有約62.61%。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上海一村、西安楚陽、一村資本、國聯私募、江西華西村、無錫創新、無錫國聯投資、無錫國發、無錫國聯集團及毛照凱被視為在湖州啟緣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一節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